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延长股票质押期限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大股东刘百宽先生关于其延长股票质押期限及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延长股票质押期限情况

刘百宽先生于2014年10月30日将其持有的公司高管锁定股7,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因个人资金需求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刘百宽先生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就上述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延期购回业务，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10月28日。

二、补充质押情况

因市场波动导致质押股份的市值减少，上述股份需增加质押物，刘百宽先生于2015年

10月30日与中原证券签订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补充质押)》，刘百宽先生另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34,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3%)与中原证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补充质押交易已于2015年10月30日办理完毕相关手续，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10月28日。

截至目前，刘百宽先生持有本公司143,496,0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2%；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15,7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01%，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0.60%。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3日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和《兽药注册办法》规定，经农业部审查，批准本公司及子公司洛阳惠中兽药有限公司和河南新正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申报的五加芪口服液为新兽药，并核发《新兽药注册证书》(农业部第2311号公告)。

该新药名称：五加芪口服液
新兽药注册证书号：(2015)新兽药证字47号
基于动物免疫力低下导致疫苗免疫应答弱、免疫抗体参差不齐，研制开发活性强且无毒的新型中药免疫增强剂已成为迫切需要。公司成功研制的五加

芪口服液用于增强鸡新城疫、禽流感(H9)等病毒灭活疫苗的免疫应答等方面，该产品相关技术已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该新兽药证书的取得是公司持续重视科技创新、加大研发投入的又一新成果，进一步体现了公司的自主研发实力，丰富了公司中兽药产品结构，该产品与公司前期取得的五加芪粉形成良好的互补，更方便养殖户根据需要选择不同的药物剂型，可切实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整体竞争力，将为公司带来新的经济增长点。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02日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12日与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新能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恒大新能源持有的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恒茂”)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0月14日披露于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子公司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2)。

近日，子公司宁德恒茂完成了本次变更股东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福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9813155416969。新营业执照的具体信息如下：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日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仲裁撤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收到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的撤回仲裁申请书。公司于2015年11月2日收到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5年贸仲字第1126号)，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定撤销其受理的公司与张家口博德神龙风能开发有限公司的设备采购合同争议案，终止本案仲裁程序。本次仲裁撤案后，公司将与相关方进行进一步协商。

三、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仲裁撤案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不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日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询得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15年10月29日、10月30日、11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1.2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业务正在有序推进，但因生产成本增加，导致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37.43%。《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15年10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5-037号)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公司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5年11月2日上午9:00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曙光花园香稻湖景酒店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召集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主持：公司董事长胡军先生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49,520,27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6.603%。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49,315,7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6.5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49,47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470,27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49,520,27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96.603%。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265,7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53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204,57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470,27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273%。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公司拟放弃对紫瑞新丽商贸有限公司45%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① 表决情况：

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13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其中，现场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4.13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②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本公司拟放弃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8.54%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13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其中，现场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4.13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③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本公司拟放弃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8.54%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13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其中，现场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4.13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④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本公司拟放弃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8.54%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13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其中，现场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4.13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⑤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本公司拟放弃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8.54%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13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其中，现场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4.13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⑥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本公司拟放弃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8.54%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13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其中，现场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4.13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⑦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本公司拟放弃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8.54%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13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其中，现场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4.13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⑧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本公司拟放弃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8.54%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13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其中，现场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4.13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本公司拟放弃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8.54%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413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其中，现场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9,31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586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反对204,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4.13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⑩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本公司拟